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lli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威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3)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

業績

威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3及4	(31,180)	55,698
其他收入		12,417	39,822
僱員福利支出		(10,178)	(10,533)
折舊		(2,583)	(29,861)
呆賬(撥備)撥備撥回		(23,163)	15,601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減值虧損		(5,808)	—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之虧損淨額		—	(47,579)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權益之虧損	10	(13,236)	(18,971)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虧損淨額		(437,350)	(107,899)
於首次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列賬之 投資之公平值(虧損)收益淨額		(16,349)	1,471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淨額		—	43,681
其他經營支出		(24,948)	(39,166)
融資成本		(81)	(10,018)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2,068)	(84,940)
		<u> </u>	<u> </u>
除稅前虧損	5	(554,527)	(192,694)
稅項	6	(288)	(2,905)
		<u> </u>	<u> </u>
年內虧損		(554,815)	(195,599)
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應佔聯營公司之滙兌儲備		(148)	—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時變現之滙兌儲備		—	794
有關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所得稅		—	—
		<u> </u>	<u> </u>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554,963)	(194,805)
		<u> </u>	<u> </u>
年內下列人士應佔虧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52,298)	(169,285)
非控股權益		(2,517)	(26,314)
		<u> </u>	<u> </u>
		(554,815)	(195,599)
		<u> </u>	<u> </u>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52,446)	(168,849)
非控股權益		(2,517)	(25,956)
		<u> </u>	<u> </u>
		(554,963)	(194,805)
		<u> </u>	<u> </u>
			(重列)
每股虧損—基本及攤薄	7	(1.63港元)	(2.54港元)
		<u> </u>	<u> </u>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597	5,343
聯營公司權益	8	567,829	583,281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104,717	26,020
其他投資		4,580	—
購買投資物業按金		830	—
應收貸款	9	3,051	4,000
		<u>683,604</u>	<u>618,644</u>
流動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711,170	677,842
應收貸款	9	79,955	198,280
其他應收款項		16,107	179,887
現金及現金等值		335,623	317,478
		<u>1,142,855</u>	<u>1,373,487</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3,016	3,467
應付稅款		316	28
計息借款		33,311	—
		<u>36,643</u>	<u>3,495</u>
淨流動資產		<u>1,106,212</u>	<u>1,369,992</u>
淨資產		<u>1,789,816</u>	<u>1,988,636</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7,274	148,035
儲備		1,785,309	1,840,60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1,792,583	1,988,636
非控股權益		(2,767)	—
總權益		<u>1,789,816</u>	<u>1,988,636</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此綜合財務報表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相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此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相關披露規定。

此綜合財務報表根據與二零一零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會計政策一致之基準編製，惟採納以下與本集團有關且於本年度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關連方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重新界定關連方，並部分豁免有關以下之關連方交易及未償還結餘（包括承擔）之披露規定：

- (a) 政府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響於申報實體；及
- (b) 由於相同政府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響於申報實體及另一實體而使該實體為關連方。

本集團於會計政策中採納該新定義，惟有關採納對此綜合財務報表之披露並無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之改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之改進*

有關改進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若干改進（包括以下視為與本集團相關之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之修訂：*財務報表呈列：權益變動表的澄清*

修訂澄清於權益變動表或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呈列之其他全面收入各項目之對賬。本集團決定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

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未來變動

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於此綜合財務報表獲批准之日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但本年度尚未生效之多項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董事已著手評估日後採納該等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仍未能合理估計其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有無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之修訂	嚴重惡性通脹及為首次採納者移除固定日期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披露－轉讓財務資產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之修訂	呈列其他全面收入項目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	僱員福利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	獨立財務報表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	投資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共同安排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其他實體權益披露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財務工具：披露－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	財務工具：呈列－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0號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財務工具 ⁶

¹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生效

²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生效

³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生效

⁴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生效

⁵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生效

⁶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生效

3. 營業額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經營之主要業務(包括投資控股、買賣投資、物業投資及提供金融服務)所確認之營業額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所得(虧損)收益淨額*	(54,744)	1,529
應收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利息收入	17,020	19,676
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	6,544	3,643
租金收入	—	30,850
	<u>(31,180)</u>	<u>55,698</u>

* 指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所得款項454,088,000港元(二零一零年：818,233,000港元)減銷售成本及已出售投資的賬面值508,83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816,704,000港元)。

4. 分部資料

董事視為首席經營決策者，基於本集團有關該等分部的內部報告，對經營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資源作出評估。董事認為買賣投資、提供金融服務、物業投資及投資控股乃本集團主要經營分部。分部業績指各分部賺取的溢利或承擔的虧損。下列分析呈報予首席經營決策者，作為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基準。

本集團之經營分部包括下列各項：

買賣投資	:	買賣證券及提供證券服務
提供金融服務	:	提供貸款融資服務
物業投資	:	為賺取租金收入及資本增值而持有物業
投資控股	:	為賺取股息、投資收入及資本增值而持有投資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間資源，本集團的高級行政管理層按下列基準監督各呈報分部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收入及開支經參考該等分部產生之營業額及應計之開支或該等分部應佔之資產折舊或攤銷所產生的營業額及開支後分配至呈報分部。

(a) 分部收入及業績

下文為按經營分部劃分之本集團收入及業績的分析：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提供					總計 千港元
	買賣投資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投資控股 千港元	未分類 千港元	
分部收入						
營業額	<u>(48,200)</u>	<u>9,602</u>	<u>—</u>	<u>7,418</u>	<u>—</u>	<u>(31,180)</u>
分部業績	(496,227)	(10,738)	(52)	(514)	(31,611)	(539,142)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權益之虧損	—	—	—	(13,236)	—	(13,236)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	—	—	(2,068)	—	(2,068)
融資成本	(81)	—	—	—	—	(81)
除稅前虧損						(554,527)
稅項	—	—	—	(288)	—	(288)
年內虧損						<u>(554,815)</u>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買賣投資	提供 金融服務	物業投資	投資控股	未分類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收入						
營業額	5,172	19,594	30,850	82	—	55,698
分部業績	(100,283)	28,070	73,470	(604)	(31,839)	(31,186)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之虧損淨額	—	—	—	(47,579)	—	(47,579)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權益之虧損	—	—	—	(18,971)	—	(18,971)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	—	—	(84,940)	—	(84,940)
融資成本	—	—	—	—	(10,018)	(10,018)
除稅前虧損						(192,694)
稅項	—	—	(2,905)	—	—	(2,905)
年內虧損						(195,599)

上表所呈列分部收入指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上述兩年度概無分部間銷售。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取得的業績(未扣除董事酬金等中央管理成本)。此乃為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所用計量方法。

(b) 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分析載列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買賣投資	提供 金融服務	物業投資	投資控股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822,090	83,767	830	330,843	1,237,530
聯營公司權益	—	—	—	567,829	567,829
未分配資產	—	—	—	—	21,100
總資產					<u>1,826,459</u>
負債					
分部負債	(33,413)	(291)	(42)	(2,159)	(35,905)
未分配負債	—	—	—	—	(738)
總負債					<u>(36,643)</u>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買賣投資	提供 金融服務	物業投資	投資控股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815,236	217,663	—	350,939	1,383,838
聯營公司權益	—	—	—	583,281	583,281
未分配資產	—	—	—	—	25,012
總資產					<u>1,992,131</u>
負債					
分部負債	(168)	(1,396)	—	(1,210)	(2,774)
未分配負債	—	—	—	—	(721)
總負債					<u>(3,495)</u>

為監控分部表現及分部間之資源分配：

-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所有有形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應收貸款、其他應收款項與現金及現金等值。除按集團基準管理之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外，所有資產均已分配至經營分部。
- 分部負債包括其他應付款項、計息借款及應付稅款。除按集團基準管理之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外，所有負債均已分配至經營分部。

(c) 其他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之其他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提供					總計
	買賣投資	金融服務	物業投資	投資控股	未分類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資本開支	—	—	830	90,806	987	92,623
折舊	—	—	—	—	2,583	2,583
利息收入	(3,031)	—	—	—	(1)	(3,032)
呆賬撥備	—	20,271	—	2,892	—	23,163
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收益	—	—	—	(1,531)	—	(1,531)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減值虧損	—	—	—	5,808	—	5,808
其他投資減值虧損	—	—	—	1,320	—	1,320
商譽減值虧損	—	—	—	376	—	376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買賣投資	提供 金融服務	物業投資	投資控股	未分類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資本開支	—	—	177,218	26,667	17,319	221,204
折舊	—	—	16,118	—	13,743	29,861
利息收入	(438)	—	—	—	(3)	(441)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產生						
之收益淨額	—	—	(43,681)	—	—	(43,681)
呆賬撥備撥回	—	(15,601)	—	—	—	(15,601)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	—	1,173	—	—	1,173
撥回其他投資減值虧損	—	—	—	(2,476)	—	(2,476)
	<u>—</u>	<u>—</u>	<u>177,218</u>	<u>26,667</u>	<u>17,319</u>	<u>221,204</u>

(d) 地區資料

本年度內，本集團的買賣投資、投資控股、物業投資及提供金融服務全部(二零一零年：超過95%)在香港進行。

(e) 主要客戶資料

計入提供金融服務、物業投資及投資控股分部之營業額17,02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50,526,000港元)包括來自本集團一名(二零一零年：一名)最大客戶之利息收入(二零一零年：利息及租金收入)7,418,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9,048,000港元)，佔本集團營業額10%以上。

5. 除稅前虧損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經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融資成本		
利息：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及其他借款	81	2,694
須於五年後悉數償還之銀行及其他借款	—	7,324
	<u>81</u>	<u>10,018</u>
	81	10,018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含有須於要求時償還條款之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利息分別為81,000港元及10,018,000港元。		
其他項目		
僱員福利支出(不包括董事)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6,174	6,682
定額退休計劃供款	234	278
以股份付款方式給僱員	243	1,376
	<u>6,651</u>	<u>8,336</u>
	6,651	8,336
核數師酬金	970	1,670
設備之經營租約費用	81	79
樓宇之經營租約費用	2,229	37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	1,173
其他投資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1,320	(2,476)
計入其他經營支出的商譽減值虧損	376	—
	<u>376</u>	<u>—</u>
	376	—

6. 稅項

本年度內，本集團於香港所得估計應課稅溢利已按稅率16.5% (二零一零年：16.5%) 計提香港利得稅。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業務的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 按二零一零年於中國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適用稅率計提撥備。本年度內，由於本集團並無在中國進行任何業務，因此並無計提企業所得稅。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288	176
中國企業所得稅	—	135
	<u>288</u>	<u>311</u>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來源	—	319
撥回稅項虧損之利益	—	2,275
	<u>—</u>	<u>2,594</u>
年內稅項開支總額	<u>288</u>	<u>2,905</u>

7.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二零一一年虧損552,298,000港元 (二零一零年：169,285,000港元) 及本年度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339,000,106股 (二零一零年 (重列)：66,750,928股) 普通股計算。

由於調整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具有反攤薄效力，因此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均相同。

由於本年度內進行股份合併及供股，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可比較金額經已調整。

8. 聯營公司權益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應佔資產淨值	<u>567,829</u>	<u>583,281</u>

下表載列摘錄自聯營公司於相關年度之財務資料概要：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於呈報期結算日之財務狀況		
非流動資產總額	2,644,622	1,316,292
流動資產總額	221,839	636,225
非流動負債總額	(45,941)	(27,299)
流動負債總額	<u>(488,570)</u>	<u>(492,386)</u>
	<u>2,331,950</u>	<u>1,432,832</u>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u>567,829</u>	<u>583,281</u>
年內經營業績		
營業額	<u>41,623</u>	<u>20,167</u>
年內虧損	<u>(7,081)</u>	<u>(283,590)</u>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2,068)</u>	<u>(84,940)</u>

聯營公司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所採用會計政策一致。

9. 應收貸款

授予借款人之貸款按還款時間表償還。結餘包括以下應收貸款：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第三方	(a)	103,277	202,280
呆賬撥備	(b)	(20,271)	—
		<u>83,006</u>	<u>202,280</u>
減：一年內到期列入流動資產之結餘		(79,955)	(198,280)
非流動部分		<u>3,051</u>	<u>4,000</u>
短期貸款，扣除撥備		78,724	47,133
分期貸款		<u>4,282</u>	<u>155,147</u>
		<u>83,006</u>	<u>202,280</u>

附註：

(a) 於呈報期結算日，應收貸款(i)按浮動利率及固定利率計息，實際年利率介乎約6厘至24厘（二零一零年：年利率介乎約2.5厘至12厘）；(ii)包括逾期三個月以內的結餘4,168,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無）；(iii)包括於各自償還到期日內的結餘99,109,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02,280,000港元）；及(iv)包括合共11,57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無）以個人擔保作抵押。

(b) 呆賬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於呈報期初	—	63,225
撥備增加	20,271	—
撥備撥回	—	(15,601)
撇銷金額	—	(8,517)
出售歌德豪宅有限公司（「歌德」）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歌德集團」）之權益	—	(39,107)
於呈報期結算日	<u>20,271</u>	<u>—</u>

董事於呈報期結算日經參考借款人之過往還款紀錄及目前信譽，個別評估應收貸款之可收回程度。評估結果釐定須向兩位借款人之貸款共20,271,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無)作出減值。董事認為，由於餘數83,006,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02,280,000港元)之可收回狀況並無惡化跡象，因此毋須考慮計提額外撥備。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貸款。既未逾期亦無減值之應收貸款的借款人均無拖欠紀錄。

10.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本公司聯營公司歌德與第三方Hennabun Capital Group Limited (「Hennabun」) 訂立認購協議，歌德同意發行而Hennabun同意認購4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歌德普通股，代價為240,000,000港元，以4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美元的Hennabun新股支付。出售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完成，故於完成日期本公司所持歌德集團股權將由49.38%攤薄至歌德經擴大已發行股本之40.71%，導致18,971,000港元之虧損。

本年度內，歌德訂立若干認購協議，向多名投資者發行若干新股，屬於視作出售本公司所持於歌德的股權。該等視作出售於本年度內完成，本公司所持有歌德集團之股權因而由40.71%攤薄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歌德經擴大已發行股本之24.35%，由此產生虧損13,236,000港元。

11. 呈報期後事項

- (a)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本公司與香港上市公司民豐企業控股有限公司(「民豐」)，訂立股份認購協議，待民豐資本重組生效後，本公司須以48,079,755港元現金代價按每股約0.255港元認購而民豐須發行及配發188,548,057股民豐經調整股份(「民豐認購」)。交易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完成。
- (b)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8,300,000港元現金代價購買一項香港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已支付830,000港元按金，餘額於二零一二年一月收購完成日期結清。

- (c)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通過一項決議案，批准進一步削減股本。待香港高等法院批准及本公司辦理若干登記後，本公司可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削減約1,322,000,000港元，並將該削減產生之進賬用於抵銷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累計虧損同等數額約1,322,000,000港元。
- (d)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本公司宣布本集團將以總認購價42,068,611港元自行悉數認購420,686,114股民豐供股股份（「民豐供股股份」）（倘上述(a)項提及的民豐認購於記錄日期（即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一日）或之前完成。相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二年二月六日之公告。由於民豐認購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完成，本集團將按時履行認購民豐供股股份。
- (e)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本公司與Quinella International Incorporated（「賣方」）訂立票據購買協議，賣方有條件地同意出售而本公司有條件地同意購買本金總額為30,000,000港元之無抵押票據，代價為20,483,304港元，將於完成時本公司向賣方（或其代名人）配發及發行108,953,747股本公司按每股發行價0.188港元普通股以支付代價。相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八日之公告。該購買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完成。

主席報告

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付本年度股息(二零一零年：無)。

末期業績

本年度，本集團呈報之負數營業額約為31,000,000港元，而去年之正數營業額約為56,000,000港元，營業額減少主要是由於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之虧損淨額增加約56,000,000港元及租金收入減少約31,000,000港元。

本集團於本年度呈報股東應佔綜合虧損約552,000,000港元，而去年的綜合虧損約169,000,000港元。綜合虧損主要為出售投資之虧損淨額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虧損淨額合共約508,0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虧損淨額總和約105,000,000港元)及呆賬撥備約23,0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撥備撥回約16,000,000港元)。本年度每股虧損1.63港元(二零一零年(重列)：2.54港元)。

業務回顧及展望

業務回顧及展望

二零一一年變幻莫測，外界環境反覆不定。歐洲主權債務危機揮之不去，並自希臘蔓延至意大利及西班牙，導致歐美經濟疲軟。標準普爾首次調低美國的主權評級，市場日益憂慮歐洲國家的問題可能拖累全球經濟導致雙底衰退。香港恆生指數下跌4,601點至18,434點，為二零零八年以來最差表現。證券買賣分部於本年度呈報虧損約496,0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的公平值虧損淨額所致。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視作出售若干附屬公司作為本集團物業投資後，本集團於本年度購入北角華匯中心若干單位以賺取租金收入。由於交易於資產負債表日期後的二零一二年一月完成，故本年度物業投資業務分部並無錄得租金收入。

貸款業務分部的呈報虧損約11,0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兩項應收貸款之呆賬撥備約20,000,000港元。本集團其後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底對其中一名欠款的借款人提出法律訴訟。

本年度，本集團收購中華能源環球投資有限公司（「中華能源」）60%股權，其擬透過其兩家中國企業從事製造使用液化天然氣為燃料的重型貨車及專用車輛以及投資建設與營運液化天然氣加氣站。於二零一一年七月，本集團向擬製造使用液化天然氣為燃料的重型貨車及專用車輛之企業，名為陝汽淮南新能源專用汽車有限公司注入第一期資本，為注資繳足股本約人民幣8,400,000元（相當於10,100,000港元）。然而，工廠建設遭若干延誤重。本集團並無注入第二期付款，而現時正重估項目並與其他夥伴協商。為此，已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1,800,000港元之減值撥備。

去年，本人曾提及在投資上應更積極進取，然而由於全球主要股票指數顯示全球經濟仍相當疲弱，故時機尚未成熟。不過，恒生指數自年初回彈3,000點，我們仍然相信經濟已陸續復甦。我們將持續評估項目及投資提案，把握投資機會，提升股東回報。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有抵押銀行借款約33,0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無）以美元計值，固定年利率約為1%，含可隨時要求償還條款須於一年內償還。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交易及銀行結餘均以港元及美元計值，故本集團之外匯匯率風險極低。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用作對沖之財務工具。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權益約為1,790,0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約1,989,000,000港元），而本集團之淨流動資產約為1,106,000,000港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約336,0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約1,370,000,000港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約317,000,000港元）。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為零（按借貸淨額與總權益之比率計算）（二零一零年：無），而流動比率為31倍（二零一零年：393倍）。

資本資源及重組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本公司完成按每股0.20港元的配售價配售約59,210,000股新股，籌集款項淨額約11,730,000港元，用作一般營運資金。本公司亦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完成按每持有一股股份獲發八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每股供股股份0.125港元供股發行約2,368,560,000股供股股份，籌集款項淨額約286,50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及潛在投資。供股發行籌集的大部分資金已用作初步擬定用途，現時未動用結餘約136,000,000港元（不包括備作認購民豐供股股份之資金約42,000,000港元）存置於銀行。由於本公司並無發現合適投資機會，故將該等銀行結餘之擬定用途自「潛在投資」轉為「一般營運資金」。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本公司授出約54,480,000份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0.187港元，悉數於同月行使，籌集額外資金約10,190,000港元。本公司亦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完成向民豐企業控股有限公司（「民豐」，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配售約128,210,000股新股，籌集款項淨額約48,080,000港元，已用作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以相同代價認購民豐發行的188,548,057股經調整新股，實現與民豐的戰略聯盟及業務合作。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股本重組涉及股本削減以及每五股經削減股份合併為一股經調整股份的股份合併，導致本公司法定股本由1,000,000,000港元削減至20,000,000港元(分為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經調整股份)，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由148,034,983港元削減至2,960,699.66港元(分為296,069,966股經調整股份)，因而產生進賬款項總額145,074,283.34港元(扣除支出前)，該等款項全數計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於二零一一年五月，批准透過增加8,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普通股將法定股本由20,000,000港元(分為2,000,000,000股普通股)增至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0股普通股)之普通決議案已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本公司再次削減股本以及進行股份合併(每五股經削減股份合併為一股經調整股份)，導致本公司法定股本由100,000,000港元削減至20,000,000港元(分為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經調整股份)，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由27,238,436.85港元削減至5,447,687.37港元(分為544,768,737股經調整股份)，因而產生進賬款項總額21,790,749.48港元(扣除支出前)，該等款項全數計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該等股本重組獲本公司各股東特別大會以特別決議案批准。

於上述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本公司建議進一步削減股本，以將計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之款項削減約1,322,000,000港元，有關削減所得進賬用於抵銷相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全部累計虧損之數額。據此，本公司可於日後董事認為適當時派付股息。該特別決議案獲本公司股東正式通過，惟須待香港高等法院(「高等法院」)批准及本公司悉數辦理若干登記後方可生效。本公司經諮詢律師後決定向高等法院就進一步削減股本提出申請，並計劃於二零一二年第二季度向高等法院提交有關申請。

重大收購

除上述投資液化天然氣項目外，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公佈以現金代價75,000,000港元收購一家於香港上市之第21章投資公司的250,000,000股新股，以作長期投資。該交易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完成。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總值約711,0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約678,000,000港元)之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已抵押予若干金融機構及經紀，作為本集團所獲若干孖展融資及信貸約356,0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約317,000,000港元)之擔保，其中約33,0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無)已動用。

資本開支承擔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開支承擔(扣除已付按金)約112,0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約100,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已就其聯營公司獲授之銀行信貸提供公司擔保信貸額約342,0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約360,000,000港元)，其中已動用信貸額約278,0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約316,000,000港元)。

僱員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24名僱員(二零一零年：32名僱員)不包括董事。本集團根據僱員之表現、工作經驗及當時之市場標準釐定僱員酬金。員工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強制性公積金及購股權計劃。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於聯交所以總代價0.11港元自本公司股本購回合共2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以供註銷，以為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完成之股本重組提供便利。除上述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由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並討論有關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本年度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款。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就本集團員工進行之證券交易採納一套行為守則，其條款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董事確認彼等於本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

刊載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全年業績公告已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willie273.com>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內刊載。年報將適時寄發予股東並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致謝

金紫耀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加入本公司)因個人事業發展而於二零一一年九月辭任本公司董事總經理。金先生與本人共事逾六年，為本公司發展提供指引與方向。同時，王林先生及劉劍先生亦因個人事業發展而分別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及二零一一年八月辭任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本人非常榮幸與彼等共事，謹此祝願彼等前程錦繡。

本人謹此歡迎馮裕德先生、徐鴻偉先生、繆希先生及Gary Drew Douglas先生自二零一一年六月加入董事會。

本人亦謹此感謝列位股東一直以來之支持，亦感謝本公司員工竭誠為本集團效力。

承董事會命
威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莊友衡博士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組成如下：

執行董事

莊友衡博士
王迎祥先生
徐鴻偉先生
馮裕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榮平先生
溫耒先生
邱恩明先生
繆希先生
Gary Drew Douglas先生